■刘从进

■林娜

# 栖心谷的夜晚

百年藤瀑、千年神樟、万年火山……在 东海三门湾畔的板樟山上藏着许多神奇的

栖心谷就建在这片山上,由一个"心" 形的山谷和一个"天空之城"组成,常年百 花齐放,百草丰茂,岚雾缭绕,充满了仙气。

"天空之城"是东山顶上的一个绿草如 茵的平台,上面有观光长廊、粉红色的爱情 天梯、"戒指与心"结合的雕塑、蘑菇伞、天 池等。在一片奇石和古藤的缠绕中,不时 可看到城堡式建筑,有凭空无所依的子弹 头秘境房,有倚崖而建的窑洞,有可抬头望 天的星空房。在"天空之镜"的天池边,有 "心"门,有飞天台,还有登天梯。云有一些 好,没有亦好。有时候看看天上无云,可是 池里却倒映着一片云……这是一个神仙居 住的地方。

山谷里有一条溪流,边上挂着古老的 朱雀花组成的藤瀑。有三个荷花池,有树 顶上的云中茶室,有四季花海、花架走廊。

那晚,我来到栖心谷。走在"天空之 城"上,漫步在南瓜树屋前。隐隐听到了女 人的说话声,一串女子刚吃完饭,轻移莲步 走向山上的房间。忽一会,一个女子从房 间里"飘"出来,拿出一盒鲜荔枝送给我,真 是多谢她的美意了。

刚下过雨,山上有雾。又上来一男一 女,是这里的工作人员。男的向我介绍说, 这里、那里,树上、崖边,还要再造房子,凌 空的。他还跟我说,这里的云来无影去无 踪,刚刚还有一片,已经到山的那一边了。 一团团云雾,常常在这个山谷里上下翻滚, 作妖修炼,它们也想成仙哪!有一天早晨, 他看到一片神奇的云雾飘过来,赶紧回去 拿相机,结果才几分钟就没了,只留下阳光 一小勺,青草二三处。女的风姿绰约,拿眼 神对我放电。她的眼神一瞥,就乱了我几 度春秋,我截图留下了。她对我放电是要 收电费的! 但我若是有本事在她的芳心里 纵一把火,电费或是可以省掉的。

端午节的夜晚,那是另一番景象了。 灯火莹莹处,点点都是人。前面一团似有 似无的雾可能就是一个仙子的化身;远处 一棵亭亭立着的树,走近了却是一个美人; 你在原地站一会,一转身就被自己的影子 惊到了。这样的黄昏很轻,轻得让人心 疼。天池之水,月影摇曳,细波粼粼,在光 影缓慢的移动中,有一种没有具体源头的 香。人们漫步、唱歌、烧烤、喝茶、荡秋千 ……每个人都像煮开了似的开心。更多的

是三五成群坐在一起讲故事的人,天上的、 人间的,现实的、虚幻的,自己的、他人的 ……成了一个梦幻的童话世界。

我想到很多地方,首先是天空之城马 丘比丘,其次是奥林匹斯神山。辉煌的山 顶长着奇花异草,芳香扑鼻,洒满了夕阳的 光辉。诸神就在这里过着他们的日子,并 享受着人间烟火,常常在黄昏或雨后的清 新里来到人间找美少年、美少女谈情说 爱。我想到最多的还是《一千零一夜》里的 那个皇宫,最切合这里的意境。山雀啾啾 叫,春夏树妖娆,唯小皇宫不破。

山上有着金质的黑夜,在你不经意的 时候,夜幕悄悄地挂起来,慢慢就黑实了。 漆黑夜晚的内部,红光闪耀,像窖焰,在黑 夜的内部周流,小草趁着夜色突突地长。 深夜,当你坐在星空房里望星空,星星和月 儿就不再独自发光。《一千零一夜》里那个 宰相的女儿桑鲁卓,每天晚上都要给国王 讲故事,天亮的时候,故事正在精彩处,于 是只好第二晚接着讲。美丽的故事让国王 神魂颠倒,终于被感动,放弃了杀她的念 头。如今,这个山顶上的房子只供女人们 安睡,她们可以在里面随意编造童话,制造 梦境,而不必担心有被杀头的危险。山上

有人间最古老的睡眠,你不想讲故事了,可 以在这里过一个贪睡节。只要你衣袖一 挥,就可以把夜延长七十二小时。你在栖 心谷里睡过了,就会憎恨世上所有的夜晚。

深夜,我从子弹头的树屋上走下来。 夜苍苍茫茫,重重叠叠,弯曲中带着色彩, 原来这是我出生之前失落的古堡。我与黑 夜密谈,与天空交流,在云上洗夜。栖心谷 的夜里,我是最深的夜色。

夜色向山下流去。来到下面的山谷 中,一片荷花开得仙气袅娜。山谷里的风 喊来风,所有的风都住在树梢上。几间木 屋被神仙搬到了树上,四下无人声,声在树 间。今夜这里就有荷、有雨、有蛙鸣。花园 里月季开花,李子彤红,百合正粉。突然一 只金翅雀停在一朵花瓣上,吸吮着里面的 露水。这里是仙界的最深处,你只需等待, 自会有神仙来找你谈情说爱。

每个人的内心都在努力摆脱世俗,寻 找一个世外的秘境。栖心谷就是被群神钦 点的修仙之地,更是故事工厂,让我们在此 开启"一千零一夜"的每一晚。

■陶琦

### 无癖之人

多年前读张岱的《陶庵梦 忆》,对里面一句话"人无癖不可 与交,以其无深情也"很不理解, 觉得太武断了。我就是没什么癖 好的人,不沾烟酒不赌博,不种花 草不钓鱼,不玩游戏不打牌下棋, 对任何事情都不过分眷恋乃至成 瘾,难道这就说明我是一个缺乏 "深情"而"不可与交"的人? 再想 到袁中郎说:"余观世上语言无味 面目可憎之人,皆无癖之人耳。" 更是有无端被人啐了一脸的受辱

后来仔细想,我还是有一些 个人喜好的,但根据今人给"癖" 下的定义:"癖者,大抵爱一物而 不能自已,为得一物而至倾家荡 产,为护一物,乃至投之以生命 ……"我的喜好又绝对谈不上是 "癖",最多只是一种生活习惯。 少年时我学过下围棋,但很快就 觉得没趣废弃了,过后每次想起 《聊斋》里面"癖嗜弈,产荡尽"的 湖襄书生,内心便感觉有愧。

喝茶我倒是坚持了很多年。 有一次陪朋友参加一个活动,还 未结束他就嚷着要回家,因为没 有茶喝,他觉得唾沫都要胶结,快 说不出话来了。我由此发现,跟 真正爱茶成癖的人相比,我连业 余玩票都算不上,更没酷嗜到一 时不可无之的地步。许多能令他 人产生癖嗜的事物,对我来说,就 如偶然被淋湿在头上的雨水,水 渍干了,曾有过的痕迹也就消失 不见了,绝不会因此产生未获满 足便如猫爪挠心的嗜欲。

为此曾有很长一段时间,我 在他人面前都是无趣的代名词。 过去在各种交际场合,面对一大 桌正在推杯换盏、互相递烟吞云 吐雾的人,我经常是受嘲弄的对 象。向我劝酒的人见我坚辞不 受,会讪笑说"不抽烟不喝酒,连 老婆也没有";打麻将的人三缺一 想要拉我下场,眼见无果,会近乎 恼羞成怒地痛斥我"伤天害理"。 在旁人眼里,我就是一个对什么 都提不起兴趣,活得如同一潭死 水的人。

获得2007年诺贝尔文学奖 的英国女作家多丽丝•莱辛有一 篇短篇小说《到十九号房间去》,

讲述了一个无癖之人的悲剧。女 主人公苏珊·罗林斯的生活几近 无懈可击,婚姻美满,丈夫任伦敦 一家大报的副主编,罗林斯在一 家广告公司工作,两人薪水收入 都很高。夫妻俩生育的二男二女 四个孩子都健康活泼,一家人住 在一座带花园的白色大房子里。 但罗林斯没有其他癖好,每天就 想要有一小段时间自处。她在一 家简陋的小旅馆秘密租下一个房 间,每天下午就独自前往那里什 么也不做,就做自己。

没承想,她的丈夫无意中发 现了这个秘密,误以为罗林斯有 了外遇,是租了一个房间用于与 人偷情。罗林斯最后开煤气自杀 告别了人世。朱光潜在《谈美》里 说,情趣是一个物我交感共鸣的 结果,一个人是否知道生活,关键 是看这人对事物是否懂得欣赏。 因为景色与物体是在不停变动 的,情趣也始终能够根据变化生 生不息,达到"超然忘情"的境界, 这种"无所为而为的玩索"才是最 高明的生活美学。按照这一理 论,古今大多数人都误入了"有 癖"和"无癖"的窠臼。

而且癖好这种东西,也勉强 不来。19世纪,英美浪漫主义思 潮兴起,人们视爱好文学为有教 养的表现。爱伦·坡曾几次写诗 向表妹伊莉莎白求爱,可是伊莉 莎白对诗歌毫无兴趣,也不想有 兴趣,说来说去"就是不爱"。爱 伦·坡只得转而写诗追求另一个 表妹薇吉尼娅,同样是"文青"的 薇吉尼娅便欣然接受——人生 中,其实正是这些不同的因素决 定着我们是谁。懂得通过自我内 在的驱动力,把有限的生命投入 到自己真正想做的事情中,才是 聪明人。

到今天,我已学会了从日常 行事中去寻找慰藉,不再需要外 在的确认,即使有人认为我"无深 情"或"不可与交",也不会让我困 惑。美国心理学家卡伦·霍妮在 《我们内心的冲突》里说:"无法成 为我们自己,才是一切绝望的根 源。"怎样成为自己,才是我应该 去努力实现的目标。

# 人生第一块手表 当拨动时间的齿轮,我们获得珍贵的

记忆。手表,作为计时和告知时间的使用 价值已经完成了其历史使命。现在人们对 时间的掌控,大多依赖于手机。只有两种 情况的手表还依稀在世:一种是运动手表, 另外一种是以奢侈品业态存在的手表。前 者更多的是记录运动状态而不是时间,后 者或是炫耀式消费的物品,或是作为一种 保值升值的物品。无论前者还是后者,都 已经失去了手表作为计时器的特质。而我 的第一块手表,是在1973年,那时的手表 是名副其实的用于记录时间并告知时间。

1969年,一个发小小学毕业就辍学到 她父亲饮食店打工,凌晨去做面条。她家 里人多房子小,而我有自己独立的房间,是 大门台的西厢房,与父母正房两不相干。 所以我在读中学时她喜欢到我家睡觉,凌 晨开大门就出去上班。那时我们俩都没有 手表,房间里也没有时钟。她每一天都睡 不踏实,害怕去晚了赶不上做面条。有一 个冬天的凌晨,她去早了,饮食店还没有开 门,她一直冻着等到开门。后来在她订婚 时,她家里提出男方必须给她买一块手表 当彩礼。可见当时手表在人的生活中是多

1973年我高中毕业,刚跨出瑞中的大 门,脱去学生的身份,就跨入了飞云江南岸 岐头乡村小学的大门,当上了代课老师。 那时手腕上还空空如也。

上海牌手表是当时最上档次的手表, 除了要花费120元钱外,更重要的是还要 计划票。有钱没票,或者有票没钱,都只能 望表兴叹。不知道多少个时日,我常常去 我母亲单位对面的百货公司,痴痴地看柜 台里边的手表样品,从不敢奢望。母亲总 归是最了解孩子的,她居然想方设法弄到

了一张上海牌手表的计划票,家里不可能 有这么多余钱给我买表。母亲让我每个月 在代课工资的24元里省出10元,她去给我 聚一个"会"。当时瑞安有一种习惯,叫做 "聚会",有点类似零存整取,实际上就是大 家凑钱,每个月给急用钱的人。母亲找了 12个人,每人每个月拿出10元钱,一共120 元,这个月给我,下个月给别人。等于我先 拿到120元,接下来我每个月付出10元给 别人。

就这样,在1973年的下半年,我就戴 上了上海牌手表,但从此我就像是套上了 孙悟空的紧箍咒。我每个月还要交给母亲 10元伙食费,再加上会费,代课工资所剩无 几。我每周末回家一次,带上下周的菜,米 饭是和学生一起拿自己的饭盒蒸饭。每周 四、周五,家里带的菜吃完了,我就跟学校 里的其他老师一起去农民那儿买肉,回来 放在饭盒里蒸。那时猪肉六毛四一斤,其 他老师都买三毛钱的肉,唯有我独自一人 买两毛钱的肉。大家都笑我小小年纪这么 省,是全校最省的老师。我从没觉得不好 意思,总是我行我素。慢慢的大家也都习 惯了,大家互相代买,也不问我就会帮我带 两毛钱的肉。后来我离开岐头小学,到城 里小学代课,再到乡镇企业,一直坚持着每 个月省出10元钱交会费,从来没有拖欠过 一天。整整一年,我坚持下来了。在我的 心里,这块戴在我手上一年的手表此时才 完全归属于我。此后这块上海牌手表跟随 我辗转,我边工作边复习高考,戴着它从工 厂走上高考考场,戴着它迈进大学的校门。

以后,无论买过多少只名贵的表,都不 会忘记我的第一块上海表。时光的针,在 我心中走着,滴滴答答的声音伴随着时光 的流逝,越发清晰。

■田一洁

## 山中急雨

坐在屋门口的大爷起身说,一会儿怕 了,风已满楼。 是要下雨,慢慢把外头的东西往家里 收,牲口往圈里牵。我们不急,他说, 你看着嘛,这大夏天的雨说来就来。

切好像很平静,但有一种压迫 感,而且越来越强,不多久树叶簌簌而 动,不安一般。渐渐的,高高的树梢开 始摇动,远山不再是以往幽静的样子, 树有了声音,风有了形状,鸟叫得急 了,有几只奔进林子里去了,像人一 样,要赶在雨来之前抢进家门。

屋里也有了动静,灯泡在晃,摊开

王成喜 画

云实习

这时眼见着浓雾从东边的山垭口 涌了过来,遥遥的有雨声裹在雾里越 来越近了,爸爸正在砍柴,一把扔下柴 刀,招呼着我们赶紧把干柴都往屋檐 下抱,我们先是抱着柴往檐下码,只听 见雨声越来越近了,干脆就站在柴堆 旁,一捧一捧将柴往屋檐下扔,地里的 人也回来了,加入战斗,扔柴声、叫嚷 声、雨声、风拍着窗户声都越来越响。 声音最大的要数儿子,他好像被这情 形感染了,想来帮忙,又不知从哪里帮

明明天空晴朗,只有几丝云,坡下 书页被翻动,一叶窗户"啪"地被关上 起,于是在大人屁股后奔来跑去,给大 家喊加油,大人喝斥他小心被打到。 他像一只过于激动的小狗,窜来窜去,

给全场添加不少紧张的氛围。 顷刻间,雾已经到了眼前,浓重的 湿气瞬间将人裹住,再看天地间,已全 然被雾填满了,也就眨眼功夫,豆大的 雨点"啪啪"地打了下来,地上还有些 干柴也顾不得了,一把拎起撒欢的"小 狗"进屋,头上,背上,还是湿了点,刚 站定,雨就像瓢泼一样倾泻而下,爸爸 还在埋头抢柴,叫他也不理,扔完最后 几捧,钻进檐下,人已经湿透。

雾裹着雨,雨携着风,一路向西, 荡涤天地,院子里积起了水,各处的排 水沟哗哗响起来,后山的溪和地里的 积水连成了一片……

夏天的雨来得快去得也快,不多 久云开雾散,太阳露出头来,大地又开 始蒸腾,释放出一股雨后独有的味道。

只有坡下的大爷,悠闲地坐在屋 前抽他的叶子烟,抽完把烟斗在解放 鞋底下磕一磕,起身把装干菜的簸箕 端出来搁在石墩子上,又把牛牵出去 吃草。

■王国华

#### 鼠战

夜半睡得正酣,妻忽推我,疾呼"开灯, 有耗子"。室内瞬间大亮,迷迷瞪瞪的我跑 到厨房拿扫把二支,左右手各一,满屋搜 寻,未得。遂询问,不是梦魇吧? 答曰,失 眠中,听得卧室有异响,睁眼亲见其沿墙线 逃出。

搬入该室近十年,鼠患偶有之,仗家中 人多,一说一笑而已。如今二老回东北避 暑,孩儿返校读书,吾白班夜班连轴转,妻 于镁光灯下直接跟鼠对决,因其胆小势弱, 又在明处,自然放大对神出鬼没之辈的恐 惧。次日即购粘鼠板若干,分置于过道、客 厅、厨房、卧室、洗手间。板上放花生、核桃 仁、杏干等干果,仿佛"三只松鼠"的诱饵 版。当夜便闻异动,起身检视,各处均无鼠 迹,或幻听,或已逃,惶惶然失落。

周末午后,妻居内室刷屏,吾卧客厅沙 发读书,倏忽一闪,一鼠不知自何处窜出, 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钻沙发下面。太快, 没看清大小。为免惊吓妻子,遂关客厅四 门,将粘鼠板挪至其可能逃出的路径上。 找一利器,悄悄搬动沙发。沙发分两组,死 沉死沉,边用力边期待,毙鼠在此一役。决 战之时,不免心跳加速。妻数度责我生活 能力弱,若积此功,可翻身耳。勉强挪开沙 发,满头大汗,一新鲜世界于面前展开:花 生若干粒,有别于诱饵;两团稀碎的棉花, 难断出处;一块硕大排骨,确认不是来自我 家。鼠呢?未逃亦未见。唯一可能,隐于 沙发底座中。而将其翻转,工程浩大,非我 能力所及,即便翻转,亦未必得之。天翻地 覆, 劳民伤财, 吾不为也。悻悻清扫垃圾,

万物归位。 妻持续不安,变本加厉添购粘鼠板、钢 质捕鼠器,如摆天门阵,反复推演,尽布各 室,以致岳母特意远方来电叮嘱:小心再小

心,勿误伤国华。拳拳之心,溢于言表。

以往经验,即使恶鼠逃脱,总能搂草打 兔子,粘住几只蟑螂。与鼠相比,后者量大 体小, 盥洗池内倒开水, 不小心烫碎一只来 不及逃脱的小强,虽恶心但不至生"斩草除 根而后快"之恨。此役干干净净,鼠不得, 蟑螂亦不得,连续一周,颗粒无收。想起山 陕民歌中的一句:"你的心眼比俺多,啊格 呀呀呔。"最后一个字读"呆"。土黄色的粘 鼠板越来越萎缩,以手触之,堪堪将干。它 们更像是一个无效宣言:我与你势不两立。

生活由此改变。平日大大咧咧,拖鞋 无袜,如今备战穿运动鞋,行路亦步亦趋, 防踩踏粘鼠板;平日剩菜剩饭随意处理,如 今要小心藏于塑料袋,及时扔掉;平日门户 大开,通风透光,心魂宽亮,如今各门紧闭, 处处碰壁,隐隐一狱。遂有以下对话:

撤掉吧,做好长期共存准备。新冠病 毒尚无法根除,何况繁衍数代已具生存智 慧之硕鼠

不行,它们不灭绝,我心里永远不踏

实。 彼之世界,远非我等世界。在我们眼 里,它是偷;在它自己眼里,这叫觅食。生 活艰难,还要被人围追堵截,恰如人类为谋 生、为舒适,要克服各种艰难困苦,岂非对 无辜他者的侵犯与践踏?

生活又不是哲学。它们让我害怕,吓 死我了。一定要抓住它。

我能怎么办? 打仗亲兄弟,上阵夫妻 兵。唯支持耳。

妻更加频密地购买粘鼠板。鼠似已无 所谓,吾亦放松心态。确信商家很高兴,他 们会大力支持吾妻之灭鼠行为,同时也希 望老鼠尽快繁衍。

■江南布衣

### 躺枪的前辈

临退休那年领导让我代他出席在 苏州召开的苏、浙、沪三地旅游推介 会,印象最深的莫过于在拙政园鸳鸯 厅的古戏台听昆曲,临荷池,面碧水, 闻雅音,似乎瞬间变得优雅起来。

记得那次观看的是江苏昆剧团演 出的折子戏《狮吼记》,说的是北宋才 子陈季常的强悍老婆柳月娥,得知老 公与苏东坡聚餐时有歌伎陪酒,便罚 他跪在水池边思过。苏东坡闻讯上门 劝说,柳月娥不买账,伶牙俐齿,反唇 相讥,两人从隔空对话到最后短兵相 接,柳月娥一根大棒将两个男人打得 落荒而逃。难能可贵的是,戏中的柳 月娥尽管泼辣强势,话语间却时常流 露出江南女子的细腻娇嗔,且有情有 义,性格鲜明,并没让人觉得那么粗鄙 可恶。而陈季常能屈能伸,跪在池边 照样自言自语,诙谐幽默,妙趣横生。 苏东坡激他说干脆纳个小妾气气柳月 娥。陈季常答道:"哪里还敢再纳妾, 趁我不在家,给我纳了四个妾,回来一 看,魑魅魍魉,教人怎么下得了手?"这 出戏情节简单,语言生动接地气,人物 塑造丰满立体,令人难以忘怀。

回来查阅史料,发现历史上陈季 常确有其人,出身于官宦之家,家境富 裕,为人豪爽,宴客时喜欢招歌伎助 兴,其妻柳氏见状,就用木棍在外面敲 打墙壁骚扰。陈与苏东坡是眉州同 乡,常在一起饮酒作诗,苏东坡作过题 为《寄吴德仁兼简陈季常》的长诗,其 中有这么几句:"龙丘居士亦可怜,谈 空说有夜不眠。忽闻河东狮子吼,拄 杖落手心茫然。"诗中的龙丘居士指陈 季常,河东是借用杜甫"河东女儿身姓 柳"的诗句暗喻陈妻柳氏,后人便把 "河东狮吼"作为悍妻妒妇的代称。而 古代经典有"狮子吼则百兽伏"之说, 所以佛家通常用"狮子吼"来比喻佛祖 讲经声震寰宇的威严。苏东坡的本意 是想借佛典褒赞这位爱谈佛事的老朋 友,顺带调侃一下其遭柳氏骚扰的尴 尬。没想到的是,此诗被后人牵强附 会当作"妻管严"的证据,活生生地把 一个秉性方正的龙丘居士演绎成放荡 又惧内的纨绔子弟,实在令人好气又 好笑。要知道陈季常所处的时代是男 权社会,男人以七出为名只需一纸文 书就可休妻,柳月娥再凶悍泼辣,也不

敢公然和"官二代"的老公对抗,充其 量就是制造点不和谐的噪音,令宾主 扫兴草草散席,她就如愿以偿了。而 《狮吼记》中,陈季常被罚跪池、苏东坡 被柳月娥打得落荒而逃等情节,纯粹 是后人为了追求艺术效果,增加喜剧 色彩,加油添醋、移花接木,最终演绎 成了如今这般模式。东坡先生若九泉 之下有知,定会感叹道:我不杀伯仁, 伯仁却因我而死。

而躺着中枪的前辈先贤并非陈 季常一人,如与欧阳洵、颜真卿、柳公 权一起被称为"楷书四大家"的赵孟 颗,也是一位躺着中枪的无辜者。有 人撰文指责他出仕元朝是失节,还以 清人笔记《乐郊私语》的记载为证:族 兄赵孟坚闭门不见远道来访的赵孟 颗,经夫人劝说方准其从后门入,坐 定后又冷嘲热讽,赵孟顺一怒之下拂 袖而去。赵孟坚嫌其坐过的凳子肮 脏,让仆役用清水反复冲洗。而据笔 者考证,赵孟顺出仕是元至元二十三 年(1286)的事,当时南宋已经灭亡好 几年了。而赵孟坚出生在宋庆元己 未年(1199),去世大约在宋景定五年

(1264),此时赵孟顺只有11岁,是否 见到过这位大他55岁的族兄都是个 问题。而赵孟顺出仕时,赵孟坚已去 世20多年了,总不至于从棺材里爬 出来羞辱族弟吧?由此可见,此事纯 属后人杜撰臆造,以讹传讹,不足为

历史有一部分是依据后人的回忆 编撰的,而回忆未必都真实可靠,因为 回忆容许个人在联想中掺进一些主观 意愿,因此回忆往往比真实的往事要 多几分旖旎,同时也多了不少夸张与 臆造的成分。因此,如作家章诒和所 说:"如果我们看到的历史叙述存在许 多的遮蔽、歪曲、假象和谎言的话,我 们的文字多少就要担待一些表现真实 的义务和责任。"笔者有自知之明,学 浅识短,人微言轻,难以破解重大历史 悬案疑团,那就扬长避短,盯住那些名 不见经传的小人物,在细枝末节中发 现谜团疑点,通过考证甄别,去伪存 真,也算是用文字"担待一些表现真实 的义务和责任"。